

首先我們討論了女人的蒙頭及一個有爭議性的問題，就是該如何蒙頭。第二是說到那時的哥林多教會是如何聚會的。第三是談到主耶穌親自設立的擘餅禮，其中的餅和杯是為的記念主，不是為要和主合一，且引用了一篇以前的文章。第四是在分享屬靈的恩賜講論之一，在其中看到了該說的時候還是要說，討論了智慧的言語，知識的言語，及辨別諸靈幾項。第五是說到神的教會，是飲於一位聖靈的一個身體。最後是談到屬靈的恩賜講論之二，講到次序，及簡短的提到其他說到恩賜的經文。

請注意，這文章是基於週日(8/30/26)的專題查經加以擴展而來，經文除了特別註明外，是基於和合本。如果文章中引用過去的文章，都在我們的網站上，『<https://a-christian-voice.com/>』，要按『對屬靈生命的瞭解』。

1. 論女人蒙頭及該如何蒙頭

「你們該效法(G3402, 跟隨, follower, 名詞)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。我稱讚你們，因你們凡事記念我，又堅守我所傳給你們的。我願意你們知道，基督是各人的頭，男人是女人的頭，神是基督的頭。凡男人禱告或是講道，若蒙着頭，就羞辱自己的頭。凡女人禱告或是講道，若不蒙着頭，就羞辱自己的頭，因為這就如同剃了頭髮一樣。女人若不蒙着頭，就該剪了頭髮；女人若以剪髮剃髮為羞愧，就該蒙着頭。男人本不該蒙着頭，因為他是神的形像和榮耀，但女人是男人的榮耀。起初，男人不是由女人而出，女人乃是由男人而出；並且男人不是為女人造的，女人乃是為男人造的。因此，女人為天使的緣故，應當在頭上有服權柄的記號。然而照主的安排，女也不是無男，男也不是無女。因為女人原是由男人而出，男人也是由女人而出，但萬有都是出乎神。你們自己審察，女人禱告神，不蒙着頭是合宜的嗎？你們的本性不也指示你們，男人若有長頭髮，便是他的羞辱嗎？但女人有長頭髮，乃是她的榮耀，因為這頭髮是給她作蓋頭的。若有人想要辯駁，我們卻沒有這樣的規矩，神的眾教會也是沒有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1-16)

我們以前談過，保羅是要信徒跟隨他猶如他跟隨主耶穌一樣，不是要信徒對他有個人的崇拜。接著就稱讚他們，主要是因為他們堅守保羅傳給他們的，又因他們凡事記念他。

他的一個教導是，「我願意你們知道，基督是各人的頭，男人是女人的頭，神是基督的頭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3)這也是他在另一個地方說的，「...丈夫是妻子的頭，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，他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。」(以弗所書 5:23)祂是教會全體的救主，當然是各人的頭。

在道成肉身這段時間裏，神的確是基督的頭，因「耶穌說：『我奉差遣，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裏去。』」(馬太福音 15:24)經文更明說了，「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『願你們平安！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樣差遣你們。』」(約翰福音 20:21)因為在這段時間是神差遣祂，顯然神是頭。但要知道，在其他的時間中，耶穌基督是三位一體的神中的一位。

「凡男人禱告或是講道(G4395, prophesying, 說預言), 若蒙着頭, 就羞辱自己的頭。凡女人禱告或是講道(G4395), 若不蒙着頭, 就羞辱自己的頭, 因為這就如同剃了頭髮一樣。女人若不蒙着頭, 就該剪了頭髮; 女人若以剪髮剃髮為羞愧, 就該蒙着頭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4-6) 這也是經文一致說的, 「你們自己審察, 女人禱告神, 不蒙着頭是合宜的嗎? 你們的本性不也指示你們, 男人若有長頭髮, 便是他的羞辱嗎? 但女人有長頭髮, 乃是她的榮耀, 因為這頭髮是給她作蓋頭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13-15) 女人在禱告或是說預言時, 的確是該蒙著頭的。但這裏告訴我們, 神早就預備好了這一點, 長頭髮是給女人作蓋頭的, 不需要有額外的物理蒙頭的記號。很清楚的, 女人要留長頭髮, 男人就不要這樣做, 如果不照聖經的教導, 就會男女不分。

基督徒是相信新舊約都是神所默示的, 「不會把聖經的話打折扣」, 所以這裏是指要屬靈上蒙著頭, 不是如某些人以為的, 說女人需要一個額外的物理蒙頭的記號。如果有額外的物理蒙頭的記號, 除了自誇自己是很追求外, 一點意義也沒有, 這些人真需要知道, 「如經上所記: 「誇口的, 當指着主誇口。」」(哥林多前書 1:31) 不要自誇。的確是, 「若有人想要辯駁, 我們卻沒有這樣的規矩, 神的眾教會也是沒有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16)

在這之前, 他闡述了女人要蒙頭的原因, 也明說了, 「...女人是男人的榮耀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7) 這是對的, 但有一個先後的次序, 因為「起初, 男人不是由女人而出, 女人乃是由男人而出; 並且男人不是為女人造的, 女人乃是為男人造的。因此, 女人為天使的緣故, 應當在頭上有服權柄的記號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8-10) 要知道, 「然而照主的安排, 女也不是無男, 男也不是無女。因為女人原是由男人而出, 男人也是由女人而出, 但萬有都是出乎神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11-12) 神是照著祂的絕對主權這樣安排的。

2. 那時的哥林多教會是如何聚會的

「我現今吩咐你們的話, 不是稱讚你們, 因為你們聚會不是受益, 乃是招損。第一, 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, 彼此分門別類, 我也稍微地信這話。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, 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。你們聚會的時候, 算不得吃主的晚餐, 因為吃的時候, 各人先吃自己的飯, 甚至這個飢餓, 那個酒醉。你們要吃喝, 難道沒有家嗎? 還是藐視神的教會, 叫那沒有的羞愧呢? 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? 可因此稱讚你們嗎? 我不稱讚!」(哥林多前書 11:17-22)

他明說了那時的哥林多教會是如何的聚會, 「...不是受益, 乃是招損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17) 聚會的時候, 彼此分門別類, 分門結黨, 目的是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, 這是在跟隨人, 是不對的, 而是要「...你們該效法(G3402, follower, 跟隨)神, 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。」(以弗所書 5:1)

他在經文中明說了，「你們聚會的時候，算不得吃主的晚餐，因為吃的時候，各人先吃自己的飯，甚至這個飢餓，那個酒醉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20-21) 最後就用了一些問題，說明不稱讚他們聚餐的原因。

3. 主耶穌親自設立擘餅禮中的餅和杯為的是記念主

「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擘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你們每逢吃這餅，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所以，無論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餅、喝主的杯，就是干犯主的身、主的血了。人應當自己省察，然後吃這餅、喝這杯。因為人吃喝，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，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。因此，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，死的也不少。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，就不至於受審。我們受審的時候，乃是被主懲治，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。所以我弟兄們，你們聚會吃的時候，要彼此等待。若有人飢餓，可以在家裏先吃，免得你們聚會，自己取罪。其餘的事，我來的時候再安排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23-34)

這裏所講的餅杯之禮的設立，是主親自設立的，為的是記念主，不是像有些人以為的，是為要和主合一。這裏所說的和路加福音 22:14-20 所講的基本上是一致的，以前我們在「2081 討論猶大賣主和餅杯之禮 - 耶穌(33)」中的「3. 逾越節的筵席中設立餅杯之禮」，討論過這些，就不多說了，請找到那篇文章。

在這裏又明說了，「你們每逢吃這餅，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26) 講到了要按理吃主的餅、喝主的杯，原則是要先自己省察，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，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，因此受審而導致了，「...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，死的也不少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30) 但要知道，「我們受審的時候，乃是被主懲治，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。」(哥林多前書 11:32) 當「...聚會吃的時候，要彼此等待。若有人飢餓，可以在家裏先吃，...」(哥林多前書 11:33-34) 這就是聚會時吃的規則。

4. 屬靈的恩賜講論之一

「弟兄們，論到屬靈的恩賜，我不願意你們不明白。你們作外邦人的時候，隨事被牽引、受迷惑，去服事那啞巴偶像，這是你們知道的。所以我告訴你們：被神的靈感動的，沒有說耶穌是可咒詛的；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，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。恩賜原有分別，聖靈卻是一位；職事也有分別，主卻是一位；功用也有分別，神卻是一位，在眾人裏面運行一切的事。聖靈顯在各人身上，是叫人得益處。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，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他知識的言語，又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信心，還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醫病的恩賜，又叫一人能行異能，又叫一人能作先知，又叫一人能辨別諸靈，又叫一人能說方言，又叫一人能翻方言。這一切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、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1-11)

這是第一次講到屬靈的恩賜，但我們不能因為人有屬靈的恩賜就說這人是屬靈的，因為我們不知道神是如何工作的，祂有絕對的主權。我們知道聖經明說，哥林多的教會在保羅寫前書時有著恩賜，因經文說，「我常為你們感謝我的神，因神在基督耶穌裏所賜給你們的恩惠；又因你們在他裏面凡事富足，口才、知識都全備。」(哥林多前書 1:4-5) 但他們仍然是屬肉體的，這可從這經文中看到，「你們仍是屬肉體的，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、紛爭，這豈不是屬乎肉體、照着世人的樣子行嗎？」(哥林多前書 3:3) 保羅藉著前書去提醒他們，後來他們悔改了，這在後書的經文中寫得很清楚，「我先前寫信叫你們憂愁，我後來雖然懊悔，如今卻不懊悔，因我知道那信叫你們憂愁，不過是暫時的。如今我歡喜，不是因你們憂愁，是因你們從憂愁中生出了懊悔來。你們依著神的意思憂愁，凡事就不至於因我們受虧損了。」(哥林多後書 7:8-9) 所以保羅是該寫前書的，我們也是如此，該說的時候還是要說的。

接著經文說到他們過去的光景和現在被聖靈感動的情況，後者就是，「...被神的靈感動的，沒有說耶穌是可咒詛的；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，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3) 然後講到「恩賜原有分別，聖靈卻是一位；職事也有分別，主卻是一位；功用也有分別，神卻是一位，在眾人裏面運行一切的事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4-6) 特別的強調了是一位。的確是，「聖靈顯在各人身上，是叫人得益處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7) 他就列舉了一些屬靈的恩賜，我們沒有討論所有那直說的，只是說到一些可能會不明顯的。

先是說到智慧的言語，一個例子就是這經文說的，「你們要防備人，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公會，也要在會堂裏鞭打你們；並且你們要為我的緣故，被送到諸侯君王面前，對他們和外邦人作見證。你們被交的時候，不要思慮怎樣說話，或說甚麼話。到那時候，必賜給你們當說的話，因為不是你們自己說的，乃是你們父的靈在你們裏頭說的。」(馬太福音 10:17-20) 這是聖靈說的智慧的言語。

然後就說到知識的言語，一個例子就是我們在專題查經一再強調的，專題查經最多是讓你得著知識，一個人要「讓聖靈帶領(lead)查經」，和神建立直接的關係才行。說到這，使我想到一位牧師，他的解經有時會很離譜，又以為自己有智慧的言語，在講道的會眾中，叫有些人到前面，直接大聲用那所謂智慧的言語說給那人聽。雖然去過一段時間那裏的聚會，但我沒有聽到過他說是否會應驗，而聖經明說，「你心裏若說：『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話，我們怎能知道呢？』先知託耶和華的名說話，所說的若不成就，也無效驗，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，是那先知擅自說的，你不要怕他。」(申命記 18:21-22) 他絕對不是先知，但原則是一樣的，所以我只能懷疑這位是否藉神國的名圖自己的利益，如同成功哲學一般，因為天國的原則本就是讓稗子和麥子一起成長，經文很清楚的說，「主人說：『不必，恐怕薅稗子，連麥子也拔出來。容這兩樣一齊長，等着收割。當收割的時候，我要對收割的人說：先將稗子薅出來，捆成捆，留着燒；惟有麥子要收在倉裏。』」(馬太福音 13:29-30)

再接著是講到辨別諸靈，這是說到除了知道靈界中知道是不是從神來的，更包括了知道每一個人的靈，因為保羅明說了，「路司得城裏坐着一個兩腳無力的人，生來是瘸腿的，從來沒有走過。他聽保羅講道，保羅定睛看他，見他有信心，可得痊愈，就大聲說：『你起來，兩腳站直！』」那人就跳起來，而且行走。」(使徒行傳 14:8-10) 保羅能辨別那人是否有信心。

至於保羅能翻方言這點，聖經沒有明說，我們只能從邏輯上看到。第一，聖經明說了他都有其他的恩賜，他這是誠實的說出他所有的，從「神藉聖經告訴我們是一致的」來看，他有翻方言的恩賜應是理所當然的。再者是他在第三層天時，「他被提到樂園裏，聽見隱秘的言語，是人不可說的。」(哥林多後書 12:4) 如果他當時完全聽不懂，不太有意義，而且他只說，是人不可說的，他沒有說他聽不懂。如果他聽懂了，那翻方言有什麼困難呢！

最後我們要強調，三位一體的神中的聖靈有絕對的主權，因「這一切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、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11) 是隨己意，所以是絕對的主權。

5. 神的教會是飲於一位聖靈的一個身體

「就如身子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；而且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子。基督也是這樣。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。設若腳說：「我不是手，所以不屬乎身子。」它不能因此就不屬乎身子。設若耳說：「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乎身子。」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乎身子。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裏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裏聞味呢？但如今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了。若都是一個肢體，身子在哪裏呢？但如今肢體是多的，身子卻是一個。眼不能對手說：「我用不着你。」頭也不能對腳說：「我用不着你。」不但如此，身上肢體，人以為軟弱的，更是不可少的。身上肢體，我們看為不體面的，越發給它加上體面；不俊美的，越發得着俊美。我們俊美的肢體，自然用不着裝飾。但神配搭這身子，把加倍的體面給那有缺欠的肢體，免得身上分門別類，總要肢體彼此相顧。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；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。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作肢體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12-27)

你看，他的邏輯非常清楚，人因受靈洗而成了一個基督的身體，就猶如我們所能了解的概念一樣，身子是由許多肢體構成。所以「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13) 然後他用例子說明肢體是要互相配合的。這裏面也再一次講到了神的絕對主權，因經文說，「但如今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了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18)

然後說到，「不但如此，身上肢體，人以為軟弱的，更是不可少的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22) 如果我們把這一節單獨來看，會不知道在說什麼，但看上下文就很清楚了，這是在說神的教會，「...神配搭這身子，把加倍的體面給那有缺欠的肢體，免得身上分門別類，總要肢體彼此相顧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24-25) 所以這是在說教會中彼此要互相配搭，不論你以為那個人是軟弱與否。我們不能用屬世的眼光來分辨體面和俊美，要知道，「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；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。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作肢體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26-27)

他說得很清楚，一直在說聖靈，我們需要的是聖靈的帶領(lead)，放在三位一體的神的聖靈手裏。其實在舊約中就已經說明了，神看事情和人大不相同，當摩西的岳父看到摩西坐着審判百姓，就建議說，「...要從百姓中揀選有才能的人，就是敬畏神、誠實無妄、恨不義之財的人，派他們作千夫長、百夫長、五十夫長、十夫長，管理百姓。」(出埃及記 18:21) 看起來很合理，但結果不行，因最後是，「我(摩西)便將你們各支派的首領，有智慧、為眾人所認識的，照你們的支派，立他們為官長、千夫長、百夫長、五十夫長、十夫長，管理你們。」(申命記 1:15) 人看到的是才能，神所看重的是智慧，要知道真正的智慧是從上頭來的。

很不幸的，一些現今的教會是以才能掛帥，違背了神的初衷，要知道，當門徒對耶穌說法利賽人不服的時候，「耶穌回答說：『凡栽種的物，若不是我天父栽種的，必要拔出來。任憑他們吧！他們是瞎眼領路的；若是瞎子領瞎子，兩個人都要掉在坑裏。』」(馬太福音 15:13-14) 這雖是對法利賽人說的，但原則是一樣的。神雖愛世人，但也的確有時會到任憑的地步，真的不要到神任憑的地步，因為那是不可挽回的悲哀，要趁著神還願意做工的時候做我們該做的事。

6. 屬靈的恩賜講論之二及提到恩賜的地方

「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豈都是使徒嗎？豈都是先知嗎？豈都是教師嗎？豈都是行異能的嗎？豈都是得恩賜醫病的嗎？豈都是說方言的嗎？豈都是翻方言的嗎？你們要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賜。我現今把最妙的道指示你們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28-31)

在這裏的經文很清楚的說，神在教會所設立的恩賜是有先後次序的。有次序是很清楚的，因為經文說，「這樣，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，是與聖徒同國，是神家裏的人了。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，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，漸漸成為主的聖殿。」(以弗所書 2:19-21) 我們注意到次序中沒有把翻方言的包括在恩賜裏面，但因聖經說是要凡事都當造就人，所以經文會說，「弟兄們，這卻怎麼樣呢？你們聚會的時候，各人或有詩歌，或有教訓，或有啓示，或有方言，或有翻出來的話，凡事都當造就人。若有說方言的，只好兩個人，至多三個人，且要輪流着說，也要一個人翻出來。若沒有人翻，就當在會中閉口，只對自己和神說就是了。」(哥林多前書 14:26-28) 這裏就很自然的說到翻方言的恩賜。現在有些教會說些自己都不懂的號稱方言，卻沒有人翻出來，明擺著不遵守聖經的教導，這實在是不對的。

接著談到是，「你們要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賜。我現今把最妙的道指示你們。」(哥林多前書 12:31) 也就是說，「如今常存的有信，有望，有愛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(哥林多前書 13:13) 雖是如此，不是說我們不要過信和望的生活。這是我們下次要分享的，這次就不多說了，現在就簡短的談一下和恩賜有關的話題。

先是這經文說的很清楚，所以我們就只列經文如後，「我們這許多人，在基督裏成為一身，互相聯絡作肢體，也是如此。按我們所得的恩賜，各有不同：或說預言，就當照着信心的程度說預言；或作執事，就當專一執事；或作教導的，就當專一教導；或作勸化的，就當專一勸化；施捨的，就當誠實；治理的，就當殷勤；憐憫人的，就當甘心。」(羅馬書 12:5-8)

在另一個地方說，「他所賜的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傳福音的，有牧師和教師。」(以弗所書 4:11) 惟一要講的是我們以前提到過的，如果看彙編(Strong's Concordance)的原文就知道，牧師本是人間的頭銜，牧養和教導本是在一起的，這也是現在稱為牧師的職責，所以神會使用現有讀經正確時的牧師。

要知道，「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，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；在他並沒有改變，也沒有轉動的影兒。」(雅各書 1:17) 所以「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，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。若有講道的，要按着神的聖言講；若有服事人的，要按着神所賜的力量服事，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。原來榮耀、權能都是他的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」(彼得前書 4:10-11)